

# 湖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湘学位办〔2025〕4号

## 关于做好2025年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及相关工作的通知

有关学位授予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科专业设置调整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四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2027年）》及《湖南省高等院校学科专业优化实施方案》等要求，推进研究生教育学科设置调整优化、提前谋划2026年新增学位授权审核，现就做好2025年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通知如下。

### 一、工作依据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办法》（学位〔2020〕29号）
- 《湖南省高等院校学科专业优化实施方案》

### 二、工作原则

坚持以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为牵引，建立健全与湖南高等教育资源相匹配、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相适应的研究生教育学

科设置调整优化机制，超前布局急需学科，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坚持省级统筹规划，进一步完善博士、硕士学位授予点常态化动态调整机制，及时调整设置服务我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所需的学位点，主动撤销不相适应发展需要的学位点。

### 三、工作要求

构建布局结构更加合理、优势特色更加鲜明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体系，争取到2027年，全省调整优化20%左右的学位点（以2024年学位点为基数），高校理工农医学科学位点占全部学位点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全省51%的平均水平，支撑“4×4”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学位点占比超过50%，理工农医学科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占学科招生总规模的比例超过65%、博士研究生超过85%。

一是做好学位点布局顶层设计。强化学科布局顶层设计，围绕国家及我省战略所需，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相适应、与本校办学定位特色相匹配的学位点设置调整优化机制。制定本单单位学科设置调整优化（2025-2027）三年行动计划，对照全省学科设置调整优化目标要求找差距、补短板，通过新增学位授权审核、学位点动态调整等，持续优化学科学位点布局结构，进一步提高理工农医学科学位点占比，稳步扩大相关领域硕博士研究生培养规模。

二是持续调整优化存量学位点。推进实施学科限制停招撤销计划，深化学位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区域布局相对饱和的学位点采取限制或暂停申报措施，避免资源重复建设。对存在以下情况的，原则上应调整撤销相关学位点：

1. 不能持续满足硕士、博士学位点申请基本条件的；
2. 第一志愿报考率低，生源经常性不足的非主干学科；
3. 毕业生去向落实率低，社会需求萎缩的；
4. 培养质量不高，连续三年存在问题学位论文的；
5. 撤销一级学科下设的主干本科专业，且同时没有调整新增该一级学科下设其他专业的；
6. 工科类高校设置的非工科类学科占比超过 50%的；
7. 其他应予以调整撤销的情况。

三是强化学位点供给能力建设。推进实施支撑主导产业学科建设计划，积极新增我省主导产业所需的学位点，实现对主导产业和技术创新的有力支撑。统筹谋划 2025 学位点动态调整与 2026 年新增学位授权审核工作。学位点动态调整着力优化学位点布局结构，及时淘汰不适应发展需要的学位点。新增学位授权审核着力增列国家及我省发展重点领域、空白领域和急需领域的学位点，优先支持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学位点。原则上，综合性及工科类高校申请新增的理工农医学科学位点占比不低于 2/3；人文社科类高校重点新增我省布点空白、社会持续需求量较大的学位点。

四是构建学位点超常布局机制。推进实施产业急需紧缺学科发展计划，构建紧缺领域高层次专门人才培养快速响应机制，超常规布局一批学科学位点。对照《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湖南产业发展急需学科专业目录》等，加速急需、特色、前沿、冷门学科学位点布局。进一步打破学科壁垒，促进多学科交叉融合，积极设置目录外二级学科或交叉学科，特别是人工智能、量

子科技、智能制造、生命工程、生物育种等产业领域急需的学科，提升阶段性紧缺人才响应度。

## 五、其他事宜

1. 拟申请增列的学位点须符合《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2024）》要求。

2. 各单位拟撤销和增列的学位授权点，须经本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公示 10 个工作日。

3. 请于 11 月 28 日前，将有关材料（含电子版）报送至我办。报送材料包括：①《XXXX 大学/学院研究生教育学科设置调整优化行动规划（2025-2027 年）》；②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申请函；③学位授予单位增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简况表、学位授予单位增列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简况表一式五份；④拟撤销和增列学位点汇总表一式一份；⑤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额度使用统计表一式一份。

4. 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单位调整新增、撤销学位点相关材料本次一并提交。

联系人：唐宏伟，0731-84715491

电子邮箱：xwb504@163.com

湖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